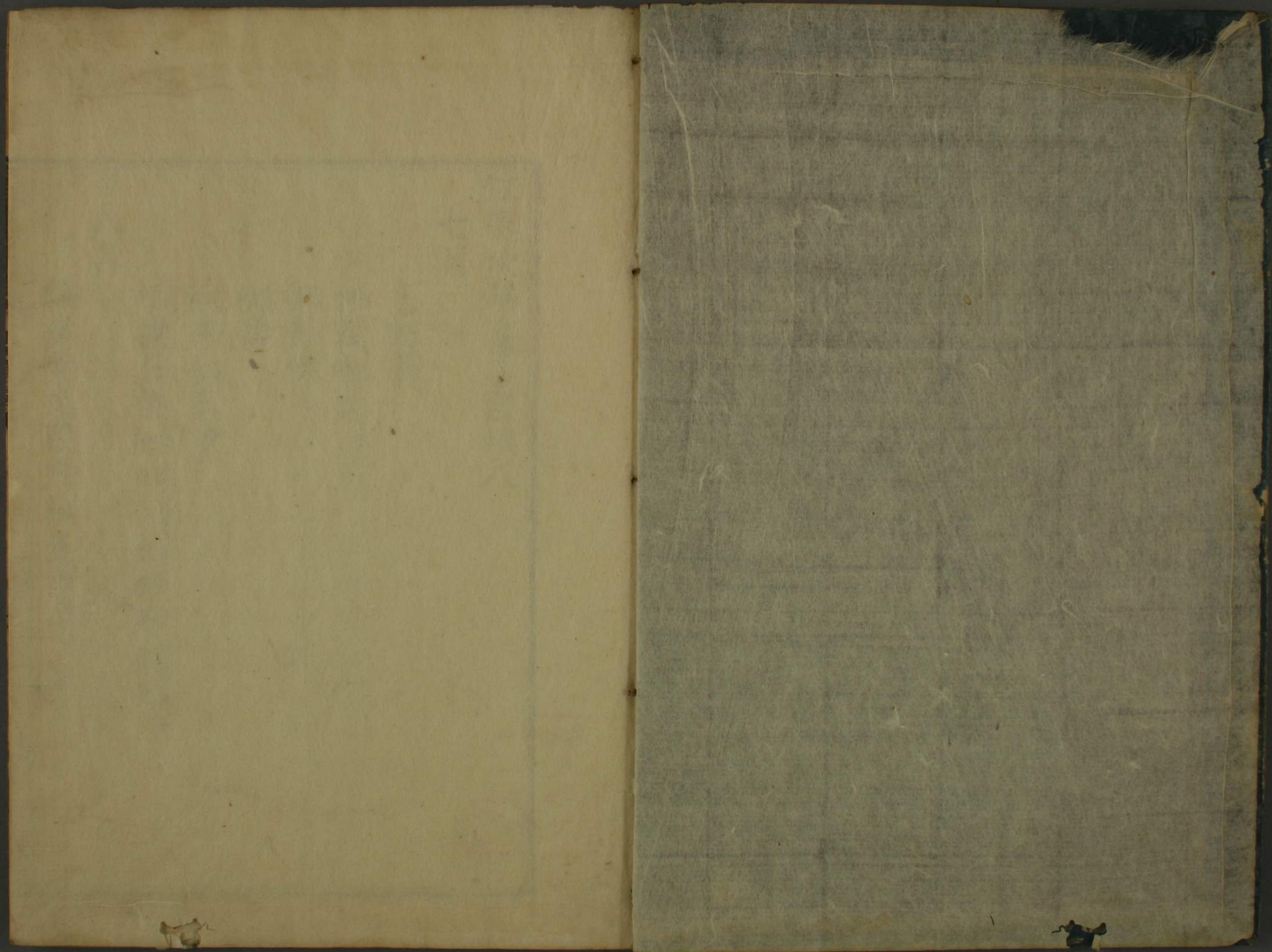




江家次第
八

特別
ワ 3
6348
8





江家次第卷第百八

七月

乞巧奠

佛枝御物

御節供

御盃

秋幸仁三會

根根是御物

八月

轉運寺

江家次第卷第百八

73
6348
8

江家次第卷第^{目録}八

七月

乞巧奠

拂拭御物 四才

御節供 全

御盆 四才

秋季仁王會 六才

相撲召仰 御
内取付裝束召合付裝束
後出仁壽殿東庭儀 九才

八月

釋奠紫宸殿内論義 付裝束
四才

去
五味均平蔵





江家次第卷第八

七月

七日乞巧奠事

兼日行事藏人令成廻文令催雜役雜色以下

當日掃部寮鋪葉ハハモシ於清凉殿東庭當南第其上鋪

長筵ナカヒシ東西

內藏寮官持雜器奠物候於仙華門外雜色以下傳

取供之

朱漆高机四脚立筵上東西妻二脚在北其東南

机南妻居菓子等

釋奠後朝 付裝束世ウ

定考 付小定考世ウ

信濃御馬 付裝束世ウ
里内裏儀

上野御馬御覽裝束世ウ

大政官云凡七月十日五
養送諸寺命史檢校手見
孟蘭盆經云於百廿五仙歡
自念日以百時飲食安其
十方自念僧云院云自念
之過恣他勞學○醜奴名表
盆此方時食之也三藏之盆
羅百味或言三尊仰人思慮
尤故例應之應急也○
年紀月 於京内諸寺
勸請孟蘭盆經使報七世
父母○年世行手秘抄推市
天皇十三年七月廿初每寺
設齋○永万三年七月十四日
乙酉山槐記云自大和國聖師
因持孟盆供此是依例獻藏
人頭中恩野獻凡一獻一依
例送盆於不隨也觀音寺今
夜月餅○大膳式三寺五
孟盆供養料 東寺 院比
野寺 生寺 寺別餅米料
聖神寺 寺別餅米料
三斗四升糯米二斗電持米三
升云右大藏省預設隱於
職内寺史各一人史生一人其
幸并備生料每羊差大舍人
充使供送之

十四日

御盆事

行事藏人兼日成内藏寮請奏奏下成迴文催雜色
以下當日早且主殿寮供御湯次内藏寮持衆件御
盆等於殿上口方次藏人取彼寮送文奏聞之本寮
白木杖^{美之}次下廂御簾次以太床子上圓座鋪第
近代不^美次下廂御簾或說猶新次掃部寮鋪廣筵於清
三間簾中^{遍御簾或說猶新}次掃部寮鋪廣筵於清
涼殿東孫庇^{南第二三間若有一二}次主上著御^{御直}
晚不次所雜色以下昇長櫃居於件筵上^{蓋仰櫃上}
定

昇自^右
青環門

被奉^{二所者}八合八十口^{一所者}四合四十口

次殿上侍臣以下取御盆物居之於長櫃上^{於小板}

入^{自殿上}東戶居之入^{自長櫃}中北^{行次第}居之以
織裏^{匱置西}以蓮葉裏^{匱置東}先白^{一具}次青^{其後}
皆如此^{藏人頭}次殿上人少數者所雜色以下亦役
近代不^{役可尋}
上^{自青環門}兩
兩相並居之

以下每櫃十口

次御拜三度^{掌令}次侍臣等撤之如初次藏人仰出納

今成送文送於先皇御願寺當寺^{四十口}送^{圓宗寺}

阿弥是承保例也可隨時^{四十口}送^{法成寺}

若當御物忌者夜前可籠之藏人廻若寮穢者於他
所司可辨備太膳若內裏有穢時只覽送文直遣御
願寺若相當神事者自寮直送寺應和三年例
請奏

內藏寮

請白米伍斛

右來十四日御食盆供料以諸國所進年料內依例所
請如件

年月日

正六位上。

正六位上。

童帝之時無御拜未令著御國忌齋會給之故也
寬治元二 天仁元二 天承元二例也

五 秋季仁王會太極殿

高御座每間懸小幡二流又懸小華鬘代一枚近例

御座中立佛臺懸五大力菩薩像一鋪其前立机一

脚置佛布施料黑塗同案南立香華机一脚其南本

壇上立佛供机一脚有香華机左右立燈臺有打

御座異坤角土壇上立大華瓶各一口有下土壇南

邊遍壇並立行香机二脚無其左右各立散華机二

年中行事抄云臨時仁王會
幸大極殿
請師有人先講僧綱相如散
位 空講 次東空寺 興
福寺 延曆寺 法勝寺 四
京寺
南殿 請師 讀師 咒願
三礼 明 散花
清涼殿 同上
院官各三僧

脚有下敷南庇並立禮盤二基禮盤左右立並高座
各一脚講讀母屋南柱引緋網在於每間懸大幡二
流北庇地壁除中央間八間打渡假簾臺二重懸御
佛百鋪上下二重懸其前構長棚供香華燈明佛供
等北廂並母屋東西三行立高座九十九各有前
經咒北庇一行左十七母屋北邊一行左十七同南
邊一行右十七並北面網所豫立木於高座御上
高御座東西登階東西鋪帖一枚南北右方帖前立
磬臺為威儀師座南庇東第四間以東至第二間鋪
簾其上鋪長筵其上鋪兩面端料大臣綠端半帖納言黃

端帖參議為公卿座西上上卿座後敷膝突小筵佛
面間南砌東西相分敷長筵各一枚為行南庭左右
相分鋪小筵各一枚堂童子座
雨儀時敷異坤角欄內
西登廊東第二間懸鐘昭訓門外南掖設公卿以下
座如御齋會時公卿先著昭訓門座近例檢校外不
辨猶可參上卿召外記問諸司具不圖書堂童子也
之又不見上召辨問僧具不如他御讀經者不滿本
膝突於壇上召辨問僧具不數始之至仁王會者皆
南頭可申也
始之後
次仰可令打鐘由於辨雖僧不足打耳令打耳

次辨少納言外記史著出啓座通自永陽門著之在

次公卿著堂前座

次僧左右相分衆上威儀師引之

自東福西華門衆上南行壇南頭各東西折中央更相並北行登百中央階相分著座

次諸僧惣礼威儀師先仰之

次圖書堂童子著或有內舍人

百僧之時左右各四人也此外圖書寮官人並內

舍人等著座也

次唄

次給華筥

次散華凡僧講師一人下高座勸之

次諸僧行道一匝迴殿壇上訖復座

次散華師独留佛前申對揚畢復座

堂童子取華筥退

次講說如恒

次衆僧退

次公卿退

次行次講如朝儀

次有行香事

咒願催惣講師外當座

圖書威儀師等進公卿行香如恒

東公卿不具辨少納言西辨少納言行事辨必在此方不具外記史堂童子或及六位外記史

事訖參入内裏

若南殿事已始者行事上卿可參御殿若當御物忌

若南殿事未始上卿最末人者可著於南殿殿

南殿出居昇

昇自東西階若無一府次將有宣旨以比府次將令奉仕

公卿昇昇自東階從儀師引衆僧參上昇自西面階

堂童子著庭中座圖書各著入日月華門

講讀師登高座

散華訖取華筥

事畢僧退下

出居退

次打夕座鐘於軒廊

次行夕座如朝

行香 咒願三札著禮盤圖書威儀師傳卷

公卿辨少納言堂童子猶不足者出居加乏

或大夫外記史若有不足者及六位

唄 堂童子行華筥

對揚 講說

公卿退 僧立軒廊

相撲保安以來中治元年三年復令再行蓋其後有無不分明乎... 河内防人部領使云〇中治... 踏射... 相撲の使... 云々

六 相撲召仰

前十條

先二三月比本將以下於陣座定相撲使事關白本將隨身陣官賭弓矢數者等為使遣諸國七道召相撲人也萬葉云川力イト云也去年十月無弓場始之時無賭弓無賭弓之時無

能角申鈎天皇喚野見宿祢於出雲令速之腰殺也

七月十六七日間多有此事寬弘七年十三日被仰

十四日行之上卿著陣藏人奉仰仰上卿其日可

聞食相撲召合依其年例候有樂無樂若仁壽殿東

上卿着外座之例也

抄云非上大臣奉仰移外座行矣

仰官人令敷膝突又令雙敷一枚件一枚可用右陣

兩府具之後令外記召次將左右次將共著膝突帶

可令敷教其路不踏小橋或先召左次召右上卿

越溝自砌上角柱外往友即仰官人官人申大將或

仰之詞同次將稱唯退出次將申大將云又召衛門

兵衛官人仰之有若無次將者召將監於小庭仰之

藥年又仰馬寮共無者可令外記傳仰歟但至

四條記可召於膝突別行寬弘七年行成

左者必可候若不候者改日可行寬弘七年行成

卿雖奉仰依次將不具次日仰之其詞若無件辨者

上卿又令官人召裝束使辨仰之其詞若無件辨者

可仰見衆辨歟或說可令外記傳仰於裝束使云

工史書

兩府共召

入道殿寬弘六年被行行成卿同七年如之公任卿以此儀為先但又曰若左五位右四位者一枚有便云云

一一召之實資大臣如此儀為先左五位右四位時有便宜云云又濟時卿如此行成卿出壁外問之若依上儀

今案奉仰之後先召外記於小庭間近衛次將忝否之後可著外座若左五位右四位忝入者一一召仰之若左右同位者令敷二枚一度召之若左將不忝者改百可行若右將不忝者召將監仰之

大臣大將者次將自忝申之二十八年
納言大將者令官人申之可用辨家嫡大將雖納言次將自忝申之別儀也

御前內取御裝束御物忌時例也

裏書大月廿六日小月廿五日於仁壽殿車庭行之御物忌時於清涼殿有之近年申御物忌時儀云內取是習禮也故左與右與右相撲也召合技出者左右相撲相合也

垂清涼殿東廂御簾返孫庇燈樓網以太床子上圓座敷於第三間簾中為御座其南間敷所營圓座一

擯鼻禪布左
者大將設也
右者府設也

枚為執柄座孫廟南第二間寄東長押敷同圓座一
枚為大將座件座依將尊卑或又敷第一間自河作
臺南邊東西行引幔當中央開幔門為自仁壽殿西
溝西邊北折行本自具竹臺後北行當昆明池障子程西
折竟蕢子敷下並立幔長橋內敷黃端帖二行東西
為相撲人座北對座大將若宰相中將候殿上下
臆少將一人相副次本府官人一人挿結番於文刺
前行官人束帶次左相撲人參入擯鼻禪上着狩衣
差紐裏書云延久三年江記云次相撲人三十人次第行列其

今按相撲人不着下衣袴等
而只擯鼻禪上着狩衣行列
有脫狩衣也乎中行幸古因如
勅吉記
和名抄云禪友注云袴而無
禪初名浪乃之毛能一史記云司
者擯鼻禪草服今三尺布
如牛鼻唐韻云松樹漢語沙
依伎小禪也

素廣東馬束為帽狩衣
擯鼻禪也
差紐狩衣上着帶不着下衣袴徒跣
或人曰大內時左相撲人如此是依渡陣座前也
右相撲依不渡陣前開紐狩衣前不加帶左右引
逸失之今仗座在右方若左方可用右鋪設云
然而依為年來例不改也
挿狩衣前經陣前並階下入自胡義仙花等門候於長
橋內次將並府官人以下在後相撲長仕丁二人昇
水桶在後相撲參入後閉所所戶並中護障云下小
蔀固承香仁壽殿格子等主上御於簾中御座御直
執柄同被候御座南令次將召大將大將依召入自

殿上上戶着御前座此後亦閉

若無大將者宰相中將應召若兩人共候者相並候

於御前應和二若共不參者上臈次將候實子數不

又先持夾名文昇自長橋內方次將以結番文

授大將持文進於欄下授之大將起座取之復座近

次將昇實子若宰相中將候時將監奉之或曰猶

授但不可相撲人等次第進出列立於庭中迎例自

大將候天氣仰云東向介次仰云北向介

以上依御所之體可改詞先南向次東向之所

次仰云罷入稱

次相撲近例自

一番最手與助手取之若有腋共可變之者最

十五番真書左右各十五番也故相撲人左右各可為

十五番畢若有故障者事了退下次召若如前右相

撲擲鼻樞上着狩衣開紐夾狩衣前若及暗者本府

官人妻孺若此府將近習之輩偷候簾中之時得其

氣者稱御前狼籍之由不令相撲

後三條院仰云仁壽殿露臺下有小檯子相傳曰延

喜御時為令左相撲窺見右內取所被設也云自古

但自腋不定
共申請時一
番手練退
退入

近衛府各補其人相撲人者皆近衛之類也

若有故障者

相傳夾之

若有腋共可變之者最

故相撲人左右各可為

最手與助手取之若有腋共可變之者最

左右各十五番也故相撲人左右各可為

工水書

和名抄鹿鳴草金雅集注云
秋名鹿鳴云和名波米云揚氏
漢語抄又田鹿鳴草三字並平
文未詳

帝王非無左心相撲內取

相撲長三人

冠綾 褐衣 布帶 白半臂 下襲 白布袴
絲鞋 房靴 魚形靴 懸緒 緋纒

或說東庭幔猶可竟於殿良角往年例也常世與時

弘決時常世負時弘不堪居於廉鳴草下是其證也

云內取之間久不決也番被追下例天長九年七月九日

記云一番紀茂世良久無勝負逐下於南方召次

番茂世遂勝云

或說曰次將能可實檢所所

勝田與恒昌決時恒昌搥勝田投懸於炬火屋而

炬火屋之中有人推起之是章任朝臣為見物先

所入居也是其證也云

經世與時弘決時先於府取持後度經世負時弘

不堪決之乍負咲居於廉鳴草中云是其證也

幔可到御殿良角歟掘川先朝御

相撲召合裝束

前一日令主殿寮掃除南庭仰左右衛門從長樂永

安門令敷砂左衛門長樂門右衛門永安門撤去東

西火炬屋東置日華門北掖南廊鑰鈴韓櫃不移之

上南殿御格子掃部女洒掃殿上主殿仕女置殿東

三

廿

△件御屏風不及北障子五尺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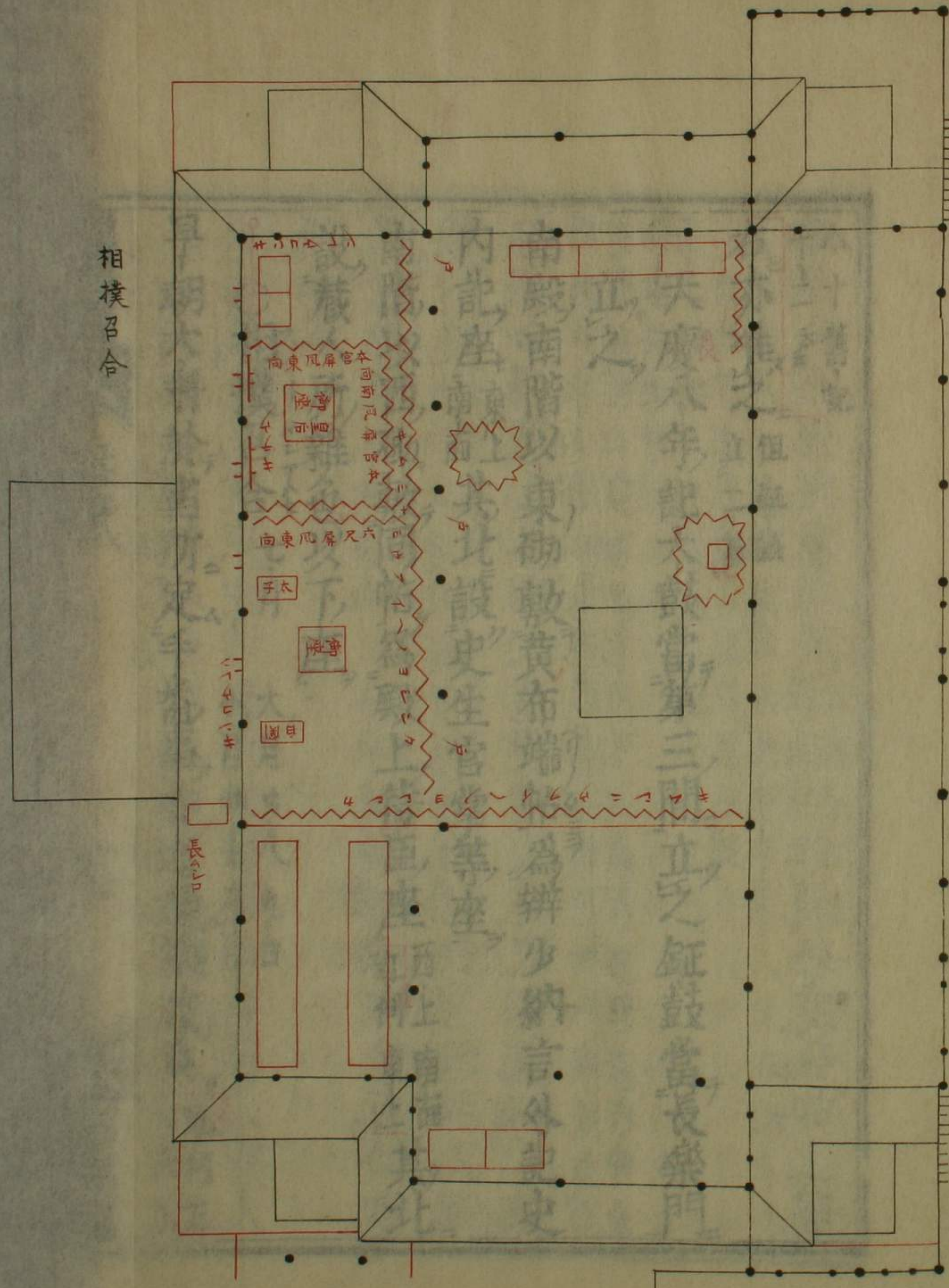
廂布障子二枚於北廂掃部寮官人幸史生以下裝
飾御帳帷掃部女孺供奉卷上南面自餘從殿東第
三間西柱東邊構簾臺自北障子下至南廂懸錦額
御簾又自第四間以西六箇間並西戶間懸同御簾
但戶間此方在五十行三東方御簾西邊立且五尺漢書御屏風南北
懸內向近例依無漢書御屏風立木床御同廂第四間以
屏風以緋細鐵鎮子等因之下亦同
西六箇間北邊立且同御屏風南向又第四第六間
開件其內敷滿廣筵並細貫筵額間設御座敷紫二
反路色綾毯代立塵蔕木床子一雙鋪高麗褥近例其上
第六間設皇太子御座縹網端帖一枚上以第四

間設執柄座兩面端帖若圓座若可設皇后御座者第六間
西邊立六尺御屏風東向其御屏風西相傍立山水御
屏風二帖西向近例又第七八間北邊立廻同屏風
便中本宮其內設皇后御座敷鸚鵡形毯代立塵蔕
屏風南向木床子一雙敷高麗褥近例件御座供平鋪御座又
副御簾雖立且御几帳不出其裾女房雖候不出其
袖件乎鋪御座御其西間西邊南北行立漢書御屏
風一帖東向近例無件屏風立本宮山水御屏風東向其
戶間內敷黃端帖二枚為女官皇后御座北屏風北
母屋內立廻山水御屏風二帖其內敷細貫筵二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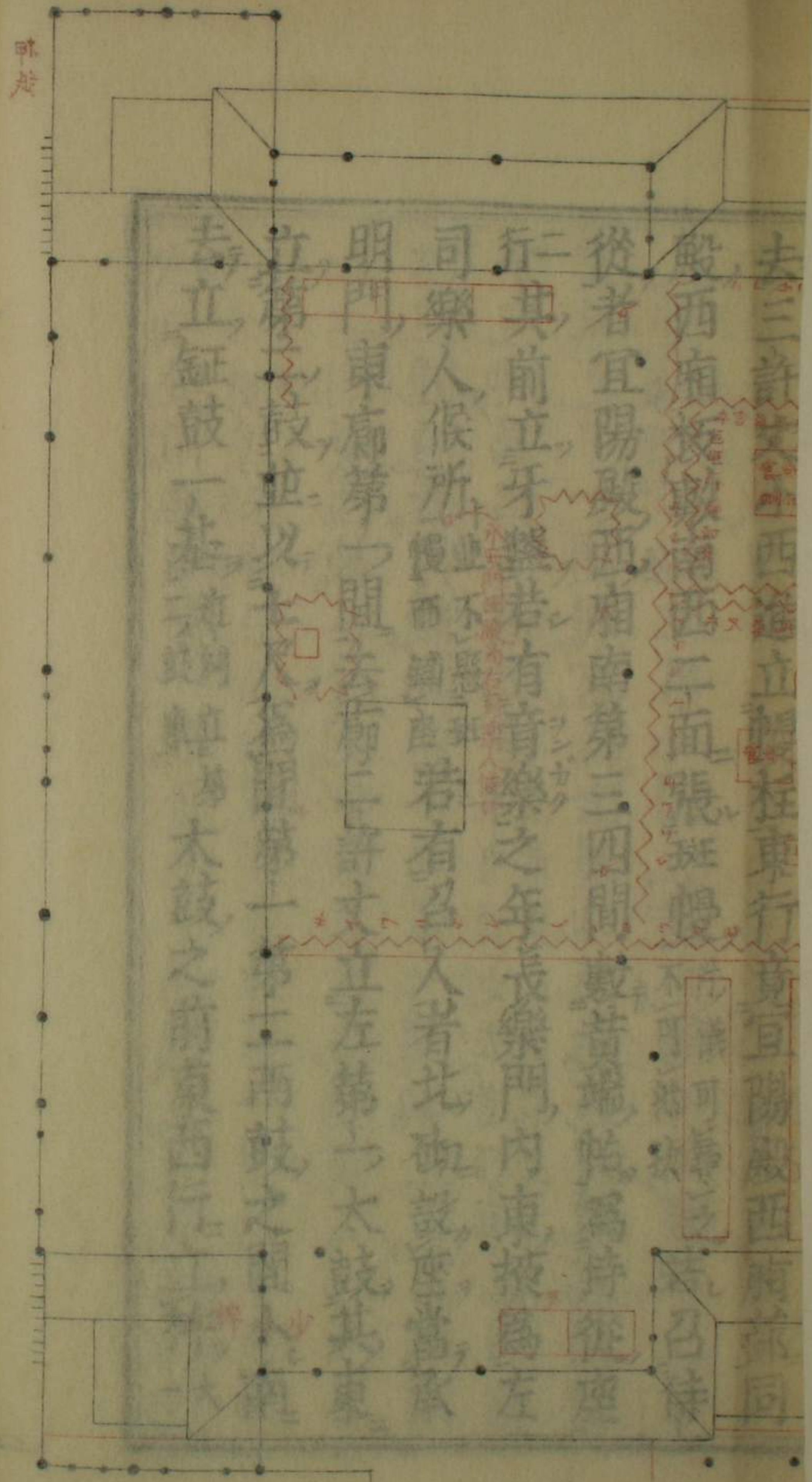
御帳乾角傍緇御障子立廻五尺太末御屏風二帖
南方其內敷細貫筵二枚立赤漆小倚子爲御裝御
帳東間東傍御簾南北行立且漢書御屏風三帖但
屋北小間母屋西壁下敷長筵三枚其北端緇御障
子頭立且漢書御屏風二帖已上近例立南廂之南
簀子當御簾東端以東三箇間東西行敷且長筵其
御簾東端簀子敷筵一枚爲內辨大臣當南廂御簾
東三間敷滿長筵其上南北對座敷帖一行並東爲
親王公卿座親主大臣紫端納言綠置鎮子如常
座或用東廂南第一間敷出居次將並侍從座用

西從南廂東第一間半至于西端立張筵有緒四
西端階東春興安福兩殿庇自北第一間至于長樂
永安門東西掖各曳廻班幔爲左右相撲人候所各
第三間壇置打橋其廂各北第一間砌上置白木床
子三脚爲出居將佐座本府置之左者西面近例相
撲屋之中一間別部爲陰陽師候所其以北爲相撲
人座東西對座北第一間立胡床爲次將座以上並
本府設之殿東軒廊安殿上酒臺胡瓶
西第一間南砌立樽其東立臺盤其南置酒器第三
間北砌上置繫器其東立案其東居水器

相模召合



近例陣座前曳幔二條如節會可尋一條始從紫霞
 殿東面北階南端東行竟庭中一條其東端幔柱南
 去三許丈尺少西進立幔柱東行竟宜陽殿西廂並同
 殿西廂板敷南西二面張斑幔此儀可尋之若召侍
 從者宜陽殿西廂南第三四間敷黃端帖為侍從座
 行其前立牙盤永安門西殿為有司樂人候所若有音樂之年長樂門內東掖為左
 司樂人候所慢而不懸班若有召入者北砌設座當承
 明門東廊第一間去廊二許丈立左第一太鼓其東
 立第二鼓並以七尺為間第一第二兩鼓之間小南
 去立鈺鼓一基近例立第太鼓之前東西行立梓少一大



小十舊記
十一云云

右亦准之
但鉦鼓
立二基

天慶八年記太鼓當第三間立之鉦鼓當長樂門立之

南殿南階以東砌敷黃布端帟為辨少納言外記史
內記座東上其北設史生官掌等座
南階以西砌敷同帟為殿上侍臣座西上南面其北
設藏人所雜色以下座

○相撲召合 七月

早朝大將於宿所定手番事右近進大月廿九日近小月廿七日奏八日近大將不

必參內一年預次將為藏人者便參之若無者參
藏人申本府白本杖書聞字返給總喇喇裝東
司奉仕上下裝束左右衛門立鈺鼓等相撲人樂人

預參入

已剋御南殿

御位袍 延長五年趨 御時直衣

內侍取劍奎

候前後

末額上髮中劍子不申花簪著薄 執柄人候

御裕命婦藏人各四人扈從藏人持式御筥

南殿北

面西戶有進道自南廂西間入御須御大床子然而

迎來御伴間前

即以大床子上圓座為御座內侍置

手劍奎於大床

御座代以大床子上圓座為平鋪

執柄人候御座東間座兩面或執柄外或召加上臈

大臣一人太子參上

自昭陽舍出經和德門右進道

自南殿良角橋昇經殿北中戶參入候御座西間

座預敷本宮茵為御座是後雖內裏昇殿人不慕東

宮昇殿之人不昇東官昇殿人等迴自承香殿北著

右迎陣座殿上人長押上帶刀等下若親王候簾

內時亦候以藏人被御上卿可召侍從由無樂年

御座傍間承和五延上卿可給座由御內侍臨檻出自丹屋

裝束辨可召侍從由仰外記角御簾北枚

南妻副障子東行南折大臣大將先昇王帶螺鈿

搦上退入五位藏人引導大臣大將之時上臈先昇欵可

者先例雖左大臣不兼大將者後昇若無大臣大將

本陣出先昇次王卿昇大臣參端納言以上北面親王

議對座次出居次將率出居侍從入自白華門參上

著東格子邊座南上西面但次將必著此間上官內

記著東階下座以東殿上人著西階下座頭上或又藏人東宮官司並帶刀候右近陣或待次侍從入自日華門著宜陽殿西廂三四間座帖也失次左右太將下殿不必待立東壇上若一府本中將為公卿者奏之但太將先起座公卿次將時雖至左大將者兼奏之時至次將者立前廊一間雖有兩大將一人為納言者亦如此奏時雖中將左先奏若無太將並公卿次將者衛府左右次將進奏文令持將監各出自幕所督奏之左右次將進奏文進東軒廊下若少將不候者中將奉之若又不候者將監可太將取奏披見奉之若公卿次將取奏者將監奉之大將取奏披見暫摺笏於左腋按文見之至文刺者將尚捧之件奏不載儲者左奏家手為如不次將將文杖摺笏取之次將把笏立為畢此間少將次將將文杖摺笏取之大將把笏立揖立將監跪

幕次左大將屏殿經簀子參上跪御簾下付內侍投笏右廻復座雖中將左先奏之從簾下入之仍頗奏次右亦如此左大將復座後次自御所召左次將後方召給右奏令改番進之不令藏人傳之次將於幕次內侍進東簾下召公卿進簾下頭推疊東南角御御簾近次上卿起座候簀子敷座小筵也次左將監取版位置殿巽角壇上九條年中行事並西宮次第九條年中行事並西宮次第未召上卿之前取之次相撲長左右各二人退紅袍白布袴無取圓座置幕前二許丈一枚置劔衣料在繪底鞘取圓座置幕前二許丈一枚置劔衣料在繪底鞘南兩圓座相去一丈一枚置劔衣料在繪底鞘五尺許當三四間一枚置劔衣料在繪底鞘九條年中行事並西宮次第三

裏書云
葵華等也

府將佐者後置之三府將佐者依府次出但四位者
三間北行列立床子前揖一度著之以次立合進出
北為上件將佐著關服袍螺鈿靴等
裝束同相撲長但帶弓箭劍繪帶弓
虎鞘等立南階東西四五丈帶先
立箭次一番櫻樹下出着葵華取鈿衣置北圓座進立
之進

裏書云
一番 右詐負事長曆元年以後例云

寬平御記云四年八月左近勝者十一人右
勝者二人斯度勝者多不可有其情朕只任理
斷刺義和大臣良房朝臣伺得天氣論定
勝負誠云左方為帝王方負觀以前亦有此
事元慶以來
尺任正理

若勝負早不交被追下於承明門方供次番及免申

障不令相撲者始負方可進持者左進之取手不依
前番勝負左先進之若髮亂犢鼻禪解則相撲長起
到於櫻樹下繕之或敵方相撲無理時又趨進取離
之敵方相撲長亦來遮之勝負不分明者上卿奉御
召左右次將次將進階下東西各申所見或問公卿
被定仰之或令公卿定申之勝方歡呼誼譁次將脫
單衣給之左將雖不渡日華門內要頭人勝時走之
勝方立合舞負方改替立合籌刺等勝方亦咲前例
不然云右方擬近奏不下時稱府補近衛直進者追
返為負勝方葵華等華並劔衣等稱肖物令具於次

番葵瓠華等落時雖勝方風吹入於階下者不取之
不吹入時相撲長一人進取之寂手不依前番勝負
付華並執劔衣出一二番間內豎賜王御及出居衝
重次將取上卿座前衝重置簀子座後欄下或次將
先於階下取之便居之候御前之上卿兼大將時
方相撲頻勝間次將勸坏勸於候御前之大臣下
不令移候云次將勸坏不取續枚依御前也
萬少將取劔子相隨大臣目次人來受放蓋之
後勸盃次將退下少將授瓶子於侍從退下巡行至
最末參議目出居進受之或令執瓶者傳之出
居者雖勸盃猶擬之云若親王參時次將獻坏於親
王侍從取瓶子親王度上進擬大臣次將取瓶子經

座末進向大臣授次之人後親王經東階上復座次
將授瓶子於侍從而退下或侍從獻親王初獻直下
次次將獻候御前之大臣大臣受目親王擬之云
要抄後東宮參者亮陪膳執柄陪從五位藏人奉
覽爲先之

三四番間供御膳

先御臺二本一本居御土器一口其上置水箸二
雙頭取之一本五位藏人取之相從
出於御座西間北屏風北不稱警蹕
次御盤二枚一枚菓子四坏殿上四位以下役
之即供太床子上西

次供腋膳不稱先御臺二本銀箸臺一本置銀箸一雙木箸二雙即

供於御座前次御臺一本次御盤一放御飯御臺一放次小腋物御臺一放

御汁物等陪膳以木箸始自御飯每物一箸合盛

小土器一口件小土器置件箸於本小土器上

以他箸召之畢後陪膳折供御箸置箸臺以始

木箸立御飯几每供可取三把歟藏人之外不役

供之太子御料甲折櫃六前亮兼昇殿者陪膳執柄御料

衝重二前五位藏人陪膳若春宮晚頭擬張筵左

次將依上脚仰乍把妨先解階下在綱而昇自東

西階進跪南階下搯妨解綱擲出左廻至次綱下

左廻向坤跪解之謂左儀右把妨退下或亦指

之役撤者或公卿便解之掃部頭幸德王卿移候

下部入自日華門撤之退出自同門

簀子敷若夕陽威者大臣奏事由賜左三府將佐

張筵大臣仰大辨大辨下殿召裝束史仰之史或

奏召侍從之次令加奏件張筵專若飛塵起者仰

主殿寮令灑水於庭中左右各水桶四荷殿部各

亦希史三府出居退入年中要抄次第如此上卿

復本座如何林但近代不復座勝負舞了勝方

亂聲依負左勝者按頭右勝者納藉利均共奏性年最手史時左負勝右最勝時右先奏納藉利左奏陵王亦有四條記云代始無樂云而求延餘景者奏他舞云

長和承保寬治各有之如何舞了主上還御王卿退下若降雨者太鼓等昇入於承明門左右廟放

立合籌刻候春與安福殿砌上

今日非參議以下皆用純方帶

衛府螺鈿鈿不著魚袋出居將佐必用關腋袍檢

藏人此日著趨塵蕪芳下暮年老後或縫襲浮文袴後白著位袍

葉下襲或二藍等也若有著義服別時兩日著位

袍至于下襲隨入之所好猶以蕪芳為善歟

年年例雖有式日猶以不定

取奏之儀

寬仁二年有論二條大開白先捕笏次取奏文見之次挿次將所持杖後取實資太臣旨交畢之後取將所持杖自挿云挿笏取又或左腋挿笏見文

又大臣參御前之後取版位為善

相撲抜出

昨日相撲人中抜出之令取相撲也又白十陣直有追相撲事

昨日相撲人夜間有故障者將奏其由或依御猶召之若不預奏其由行列時不具者有事各公卿著陣

時尅渡御南殿儀如

太子參上以藏人被仰上卿可召侍從由若無樂者不召之

其儀如昨日裝束仰辨平座也

內侍臨檻大臣大將先昇淺履入道殿御子孫若又

無大臣大將者出居先昇

次王卿昇大臣紫端帖納言綠次出居次將率侍從

參上入自日華門出此間外記史內記著東階下座

為上殿上人著西階下座以西為上近次侍從入自

日華門著宜陽殿座西廊三四間平座內侍進東簾

下召大臣而近代帖東南角上卿起座候簀子敷小

妻第上救御屏風

筵西面次左右相撲長各置出居圓座於安福春興殿

壇北第一間自第三進進置之見合置之次左右出居

少將各一人褰幔著出居座絳腋時繪劍無次左相

撲進出自第三間列立於殿東庭最手出畢之比頗

北進徐行步至版位東小北面西上列立

上卿仰云南向介相撲人共南向上卿又仰云西向

介相撲人共西向上卿仰云罷入稱往年宣與之是

詞也天曆元年私記九條年中延喜四年左大臣

相撲進出列立至版位西小北進上卿宣南向介次

宣東向介次宣罷入稱次上卿依仰遙仰左出居云

右近傳記
練登出

工次第

三十四

其九進禮又仰右出居云其九進禮以昨左負者必召右最手着助手或無樂年及四五番此間居突又左右共被合勝者內豎居本座少將取大臣料居簀子座次將勸盃後或次將先於階下取之便進居之續不取

下薦將取瓶子相隨大臣目次人次人來受之太臣放盞之後勸坏將退下執瓶人授瓶子於侍從退下巡行至最末參議參議日出居出居進受之或令執瓶子者傳之出居者雖勸坏猶擬之親王參入將儀如昨日供御膳如昨

次上卿仰左出居曰白下進禮又仰右出居同上負者

出居將退入羽林抄次第如此但召合自上次上卿復本座次左右乱声

振次左右各一節次左右各舞時大曲各一左必舞散手還城樂散更右必舞歸德伯大吉干自余依時餘

散更復樂也

至大曲者多勸鳥龜已下有別裝束自餘舞多用

裏書云
吉王行大
舞也無書
含松火而退
入云

源氏紅葉宮云のいふ抄之舞
小立めいふ事とし垣代り
いふ長秋は首譜云平人の丸
垣代三十六人云の散手帰徳
子此童子童子也
打扇皮夜鶴抄至青海波上扇
其し左右舞人関白左右大将
ヲ持テ輪止及鼻云云木ヲ作
カテ舞具シタリ○結教訓抄
青海波の殘夜抄云云打物の
いふ朝のこも靴鼓紐
鼓袋妻大指子銅指子及鼻坊
やこまのいふまきまの輪堂
歌之面圓樂指子打扇美又其
詞如前帖各打扇美

位袍官人以上位袍番長以下青袍懸緒並者
平胡録絲鞋等左楠桔梗華右楠女郎華若舞
青海波時王二人著翹塵袍或召藏人蔣繪螺
鈿劍緝地平緒海浮不論左右官人並舞人相
撲長為垣代打扇其散手歸徳王者舞裝束番
子如垣但歸徳子著面形
選城樂用舞裝蚶者樂人置之拍犬散更之中
有一足高足輪鼓袖
樂咒師係儒舞等
此間王卿移候南檻
徹張筵

古樂圖獅子舞次伶人持及鼻體



近衛次將等以酒熟瓜給王卿就母屋簾下取之
勸益藏人或取御重出自簾
江公卿座兩
外衛佐是藏
就母屋簾
云小野右
居長埤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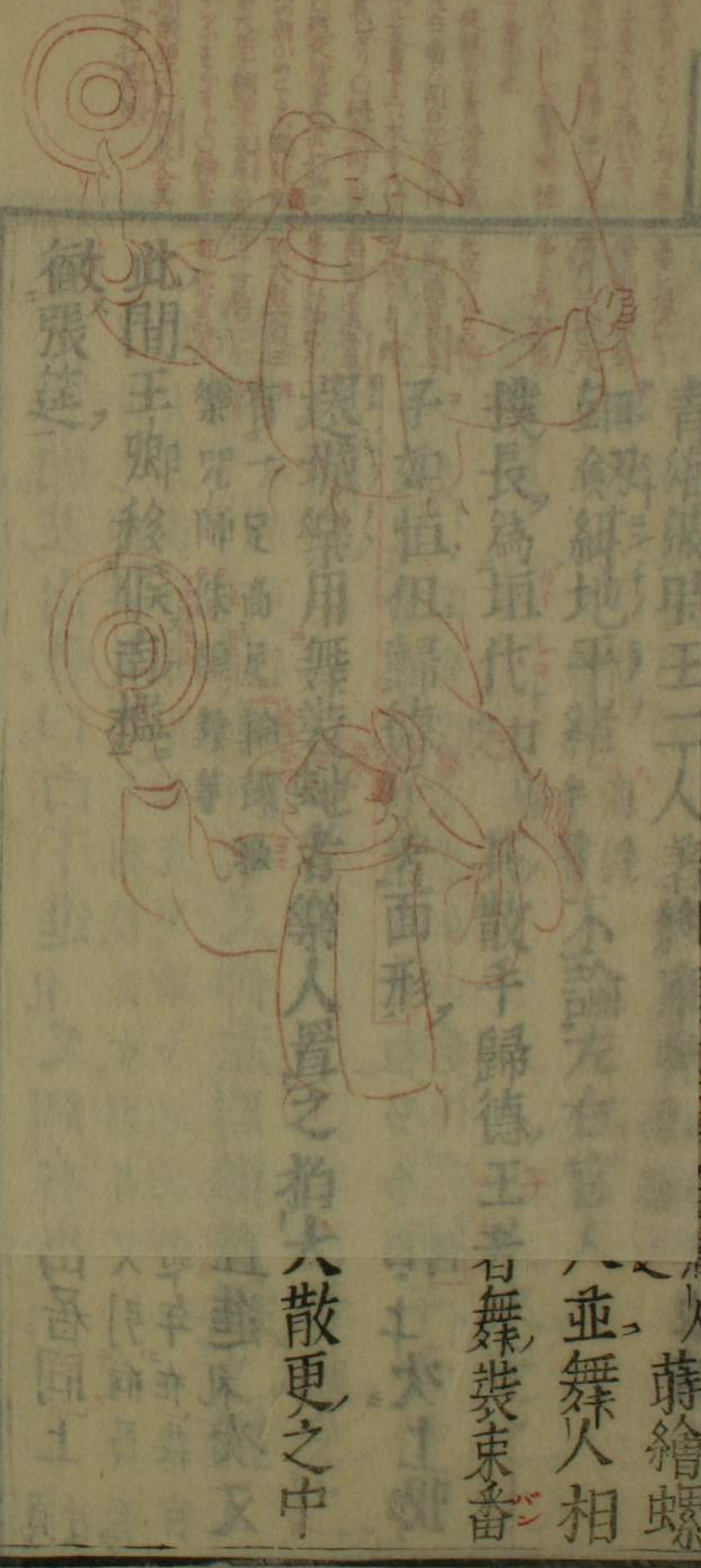
樂畢還御

或有王卿出君等給祿例代初若母后入内時等依
以例三十一

裏書云
吉王行天
舞也、舞畢
含松火而退
入云

江漢集

二十五



古樂圖補于殿六人許又舞樂

位袍官人以上位袍番長以下青袍懸緒並著
平胡錄絲鞋等左楠桔梗華右楠女郎華若舞
披長為垣代
子如位但歸
還樂用舞
樂人置之拍大散更之中
此間王卿終依
徹張筵

樂畢還御

或有王卿出君等給祿例代初若母后入内時等依

以例三十五

江漢集

二十六

近衛次將等以養酒熟瓜給王卿就母屋簾下取之
君長押上又於長押上勸盃藏人或取衝重出自簾
中云母屋簾三枚也自中枚北妻出經公卿座兩
行中西進居之若近衛次將負少者加用外衛佐是藏
人所行也勸盃路亦可如此歟四條抄曰就母屋簾
下取之居之或取之出自簾中頗無便宜云小野右
大臣云上前執瓶子出簾中經公卿座末居長押上
勸之專不可上東階又用內藏察酒云

餘興所給也孟酌數巡之後給親王大臣御衣納言
白褂參議合褂或親王大臣半臂下襲大臣加大納
言一重中納言參議表袴公卿進出於庭中西面
北上拜舞徒既可拜延二年著履天氣不為可上
御内大臣信長

或歸本殿之後給之

今日公卿以下皆用無文丸鞞帶藤繪劔但入道殿
子孫者用螺鈿劔有文帶但劔可用

非參議用丸鞞帶但入道殿子孫為次或用闕掖袍
螺鈿劔今案家

入道殿仰云上官今日可用純方近代殊不見
藏人或著青色但舞青海波

仁壽殿東庭相撲

南殿無出御之時於仁壽殿有召合拔出之儀

裝束司令掃除殿東庭並令敷砂下綾綺殿格子上
仁壽殿東庇格子三間殿東廂間懸御簾懸於端下
覆欄南北母屋南北行又懸御簾其內為御裝物所
壇間謂階南邊一間東西行東邊一間同懸御簾二
枚須懸一枚而同間西隔子上亦懸御簾南北副母
屋御簾立御屏風四帖北行庇第三間東西行立同

一本元
覆欄也
壇也

床子後立大字御屏風
香殿南渡殿東西面懸御
簾各一

御屏風一帖東廂南面一間壇北簾中又東西行又
立御屏風二帖其御簾內鋪蒲廣筵其南間設太床
子御座東向天元取障子敷毯代置鎮子如常大床子
前敷平敷御座仁壽殿北廂東第一間戶懸御簾
一枚大枚其內敷筵御座南邊當御屏風妻執柄座兩面
記菅圓御座東檻下南頭敷大臣座圓副南御簾立
御几帳藏人立之南渡殿西邊立屏風三帖其東鋪
滿長筵鋪親王公卿座南北行對座御座東欄下鋪
殿上人座黃端其座末及承香殿南渡殿壇上為藏人
所座藏人所雜色以下纜候其末西抄仁壽北公卿

新儀式伴座
事始後可敷
相撲長取圓
座三枚敷云

座東欄下敷辨少納言座外記史座在其後御厨子
所候於明義門內或候承香殿恭礼門內為造酒主
水等候所穿南殿良角板敷青瑣門軒廊北溝北副
溝東西行曳斑幔當於中央開左相其幔北方西進
設出居次將座西進相撲人出入之道從綾綺殿坤角到
同殿乾角同引斑幔式立於御下或從同殿乾角至
仁壽殿角同引斑幔當於中央開右相撲其幔南方
小西進設出居次將座承香殿南渡殿二間東面懸
簾其內敷長筵一枚施御屏風一帖陣座為左相撲
人候所本府副板敷構切懸御書所為右相撲人候

所引放引和德門內南掖為樂人候所綾綺殿前幔西
立太鼓右比其前立梓太鼓南北立鈺鼓共殿儀事
所被引也仍無造酒司候左青璣門外時尅渡御於
仁壽殿黃櫃內侍取鈔全候前後公卿等入自日華
門著宜陽殿座南上執柄之人自承香殿馬道經仁
壽殿北簀子敷入候簾中遲參時
次將奉仰就宜陽殿膝突召王卿經青璣宣仁等
王卿參上入自青璣門昇南殿良角片階相
大將下殿執奏經公卿座後檻下取之昇自同階跪
壇間巽角簾下付內侍把笏左迴著本座小野宮殿
經公卿座南西奏之天曆十年依去年次右亦如
經階上間有恐也天

此右次將令持奏文經綾綺殿壇上或寄綾綺殿隔
子曳幔壇上仍次將入自敷政門奉之但承平三年出
首屏幔經御前九條殿為右中將經東階下付大將
自本路歸大將昇殿經王卿座西進御簾前付內侍
復本座承平三年度王卿座東經階級進奏天曆九
年例如此而同十年改經座西右有便宜承平三年
依南殿頗有物怪御此殿有音樂立合寬平六年例
也內侍召上卿就簾中巽大臣起座自階上北行入
簾中塞几帳即候其間簀子入道上卿猶可居御几
帳外云左右將出居平座次相撲長各二人置出

居籌列座新儀式各二人取立合或無立合天曆十年延喜八年等例
也次次相撲如恒仍依早應等被行或又無立合內豎
居饌穀倉執柄料藏內藏也司獻之候御前之大臣料藏人
恭礼門内經漢書御屏風後歸表取了按手不依前
進出居入上卿退公卿退下還御年年記勸盃不見番勝負左先
若依上卿候簾中並侍從不被召歟無便宜之故也
次日

渡御如公卿候宜陽殿次將奉仰召公卿公卿參上
著座内侍召人大臣候相撲長敷出居圓座出自幔
見出居將着塞幔而左相撲人列立入自幔門列立於
合出居將着出居而左相撲人列立於御前以南北

上西上卿依天氣仰云東向介次仰云北向介次仰
云罷入礼礼右相撲人列立入自幔門列立於上卿依
天氣仰云東向介次仰云南向介次仰云罷入礼礼次
上卿遥仰左出居曰某進次仰右次相撲五番許負
番次上卿仰左曰白丁進礼次仰右五番許次上卿仰
左曰陣直進礼次仰右次事畢出居退入上卿復本
座主上還御公卿退下

八月

七釋奠紫宸殿内論義裝束

弘仁六年二月戊申延大學博士及學生等於殿上立儀賜祿有差秋奠明日

當日早朝上殿御格子掃司撤東南障子件障子御帳

前方上三面帷掃司母屋北邊立御障子殿東第

三四間中柱外面打簾臺懸御簾母屋南面東西六

間同懸之其內副東御簾南北行立且大宋御屏風

西不及北障子七尺侍路御帳前三箇間立同御屏風南面

自件御屏風西妻南北行立同御屏風其內敷廣延

御帳東間敷二色綾毯代四角置帛裹鎮子其上並

立平文大床子二脚東西其上敷高麗縹其上敷管

帛裹鎮子帛字東官元版作紙字可考

圓座一拔南御簾外南中央立赤漆床子一脚右者

因其左方置如意掃部寮從藏人所請置之其南簀子敷上立白木床子

一脚有茵御座東間屏風下南北行敷兩面端帖

一拔為執柄座南廂東第一二三間南邊去柱二許

尺立瓦子床子為公卿座北向大臣兩面納言綠三位參議

長床子並黃端敷物件瓦子床子不及西御簾五尺許當中納

言座後南簀子立且白木床子八脚東西為得業生

並問者生座東廂南第一間立白木床子二脚西向

南次將座北侍從座

釋奠後朝

公卿著陣

外記取博士等夾名覽上卿見了返給或上卿奏之

以一通奉藏人所仍不

可一奏之由見四條記

天皇御南殿著帳中御座內侍二人取劍置候前後

藏人四人相從

內侍召人出自母屋北簾南妻副障子行東

王卿忝上著靴進忝者不忝上依博

次出君次將率侍從入自日華門忝上著座他儀者

大臣大將先

泰上九條年

中行事矣旬

儀有大臣大

將先上無時

出君是而此

日不依大臣

大將之有無

玉卿先與是

左近陣年

日記所注云

延永十三年

御記云向王

卿等泰上時

有大臣大將者先泰上而今日依延喜之比定王卿先泰上

次上卿召內豎二內豎於日華門外稱唯忝入立櫻東北而清涼抄如之雨儀立東廊西頭西面

大臣宣召博士等內豎稱唯出召之博士五人得業生四人問者生二人入自日華門列立櫻東北西上

重行年中行事及西宮記東立定立定其後次第忝上清涼抄云著簀子敷座上卿召博士名博士下座

稱唯立問者床子東頭申官姓名再拜進兩三步膝行捕芴執如意著答者座

江表集

卷之七

此度不称名無再拜儀官他
博士祿官姓名再拜者座

次召問者直講以下上卿召之得業生以下博士士召之但上卿目第一博士令召之

問者稱唯再拜著問者座同上儀

次博士稱講經名問者起疑論義如常畢一一應召

著座問答是大博士為座主之義也若次博士為座主之時先猶召大博士次召座主博士

士就問者座論義了各復本座上卿目座主又進執如意答者座主更稱他經名待問折疑大博士不承者雖有上高先可召座主清涼抄並年年四條記如之而九條年中行事云座主復本座後上卿又召之

畢博士等退下次公卿出居下殿博士等退出之間

外記博士告召之由即進列立

敷政門東庭藏人一人立敷政門內令陣官給祿博

士等拜舞退出先是藏人所出納令持祿物候敷政門外不出御時尚給之

裏書云祿物五位博士黃袈一係六位博士櫻子一領或正絹得業生以下綿一連

延喜二十二年八月十一日有內論義事又定考也

天皇御南殿右大臣大納言定方卿侍座自余在官

定考所司失錯不置如意之時出居次將置之有例

云不出御時尚有給祿但上卿令奏博士等候由承

不出御之由召仰外記此事不可然之由見九條記

貞信公仰之由而清慎公小一條大臣等猶被奏之只

不可奏夾名歟尋可

承平二年八月九日去四日右大臣亮昨日講論已停今日博士等忝

入被尋問其由之間博士等退出不能給祿只停宴座之時參入如常

天慶六年明經博士參入依廢務不召之又^以不給祿

同三年依中宮御藥停宴座

同四年依所司不進百度停宴座

同七年文章博士二人遷官後未補其替無文章博士之例承和十年也

一條院御時內論義助教善澄舊記稱退出者却居也仍用此儀人人解頤

又定清為學生問云公召長其後絕音止

後朱雀院御時被行內論義其後又絕

九考定

考定 廳事朝所 畢座 綠

考定 座等皆用列見儀

考定 太政官式云太政官考選文去八月一日少納言辨外記史等別當勘抄成案畢長上考

文十一日 申大臣

置式筥 少納言以下立版位 少納言一人 辨一人 史二人 人持短冊筥一人 史一人 人持簡並經筆一人

上卿召 少納言以下稱唯昇著座 少納言辨稱唯昇 史不稱史又昇

立南面西一間壇上 次置短冊硯筥授紙書

入自西立壇下 東行經母屋中央間至上脚前

行三度跪而置筥於地取出短冊置案上東端取空

管屈行右迴下至本所北面跪置管於壇上史生即授現管取空管立史取現管如初進置於案上西端此間二史進授簡於少納言次授紙書於辨矣少納言辨各自座右取之少納言持笏取之辨取文加於相從走出西壁外史生入軒廊

讀申少納言起座讀申欲讀一大納言上日之比辨

上卿仰云與少納言辨同稱唯此間辨卷共復座辨

召一史名現管還於壁外稱唯立定一史如初趨進撤

出白斬廊立壇下史跪置現管於地史生授空管取

現管立史捧空管如初趨進取短冊入管退還之間

簡相從降西階經西廳前退退出史生相從少納言

辨退文儀上卿以下起座所脫靴

○小定考事

部考後日定之

本政官式云其番上考去十二日少納言辨大夫外記史等定之使

於官東廳行之

往年大辨以下少納言等著近例不

帶靴等由見致方

辨入自東廳東西中戶著座西史

入自同南戶著辨座以南座

面外記史生一人文費考

謂史生官

官史生一人持視自南砌趨進至西廂北

第二間立

面東先外記史生贊考現管亦進置辨前次

兩史生還本列退出次辨執筆定考了

近例不必執筆之次

史召史生各外記史生進取史生等考管退出次官

史生一人賣考文，筮進之辨前。如初辨定考了史又
 召史生名官，史生二人參入撤考筮並硯筮等退出。
 次辨起座，暫著東壁外床子路如本用中戶所司改。
 座辨座如初史史生酌酒唱平三獻了，亦著史蒙辨。
 仰召官掌官掌立西廂壇上史仰云史生召官掌
 稱唯退召之，史生著座。其座在東壁南頭上，南西酒
 部所史生等羞酒，唱一兩巡後辨退出。

信濃御馬本八月十五日也而依朱
雀院御國忌改用十六日

信濃勅旨牧十五箇所延喜式所載之一也天皇出御南殿令分取御馬無出御之時於建禮門前大庭今大第載此義

親王公卿從左近陣，座移著左衛門陣南屋饗。若有
 公卿自侍從所可著此座，往年未著座之人不著此。
 陣近例皆著去西上對座，上卿南面納言以下對座。
 但大臣坐中柱以西階自辨。親王者非式日隨召可參
 少納言著南座西上北面。
 近衛次將本府比府佐馬頭助等著北屋座。西面南
 外記著同座北橫切座。西上召使著侍從座東籬。
 下座一獻。本府佐執之若五位者於納言執繼酌四
 議者納言給坏每少二獻。本府若比居粉熟。本府尉以著。
 納言給坏如每少二獻。本府若比居飯汁物箸下上卿仰大。
 下三獻。近衛次將執之居飯汁物箸下上卿仰大。
 辨令召侍從。大辨仰少納言若辨即令召或上卿直
 召使侍從等出，局門副牆下北行折而西行進著。

備忘 卷之三 臨時御請經
條有四條大納言備忘記

陣北屋座南上東面與外記進御馬解文入於上卿
上卿令外記開函封外記開封置之取空函退還上
卿見訖令持外記上卿立座間外記持筥立門外石
期有逗留解文不更開進御在所附藏人奏覽奏聞
函而起左衛門陣之次奏引分事是春宮執柄也件使自殿上被定仰
奉御出有無仰後退出於本所更不着建春門座備
忌日奉可分取之仰向大庭令取之若仰詞中無依
例二字者引分事可令案內歟又信濃上野馬者可
給上卿侍臣事可候氣色往年此間有隱座事府督或獻
事此上卿令持筥於外記引王卿以下經春華門著大

春華門南面
也在建札門
之東

庭座去春華門巽角七八許丈公卿西上南面納言
以上凡子參議長床子一脚其東二丈立床子五脚
列西第一近衛次將馬頭助依位色其南辨少納言
近代辨少納言著次將上仍不立列立第三外記第
四史生官掌第五召使
四卷抄曰辨少納言以下近衛馬司在床子依位色
著云羽林抄曰辨少納言座在其南至于他日不必
別設仍著次將上但五位不加四位上云
近例辨少納言依位階但共為五位者少納言先
著次辨著為上薦者著少納言上次近衛次將著其

次不論左右依位階著中將雖下鷓可件次將雖
四位著辨少納言之下次馬寮著其次不論左右
依位階著

外記置解文管於上卿前案引御馬始東方北行西

長以下引但第一御馬折逆巡左右番

前上宣騎禮舍人等共跪拔鞭貫手騎之七八迴後

上宣於共下並立御馬於庭前夫上卿座南三詩文

東宮引分多給主馬日先引分令權人直引出

受之或遣將主馬署上宣近衛司左次將起座上宣

馬司若頭上宣近衛司將右次上宣馬司若頭任召之

次第一進列立上卿前北面西上前例西面北上

交猶依上宣取御馬禮同音稱唯退後左次將先

度御馬之後過半間有次將等西渡交代又行過西

馬自其跡進出執者實御馬行

向上卿前奏牧名並印名左右若論先後上卿依外

記日記定詞曰とと阿万以或とを以都

還入常立本方左東次又進取如先左右東至于後

了不必度見上宣暫云

八十疋者先各取十五疋六十疋十疋五十疋六

疋四十疋五疋然只可隨上卿仰云

次將等退歸次公卿以下一給御馬御前儀同非抽笏取綱牽御前儀同非出下拜畢退出歸著座御前儀同非相共廻顧御前儀同非然近衛次將馬頭助等又同之御前儀同非訖御前儀同非給主不察官人御前儀同非外記取解文御前儀同非管退還若有逗留解文給辨御前儀同非此間辨少納言近衛次將以下起座列立王卿以下給馬者忝內御前儀同非經春華宜陽敷政宣仁等門渡階下列立射場殿御前儀同非北上西面參議以下上御前儀同非列非參議以下一御前儀同非第一王卿令殿上近衛次將奏候由或付藏人令奏奏者帶劔把笏立第一人前御前儀同非面宣云聞食退去王卿

以下共拜舞了退出

或說馬頭助不可通敷政門仍檢先例被引上卿

多出入彼門也

伊勢奉幣日猶有天曆二八年八月十五日於大庭分取間

上薦於宜陽殿行事天慶七十九

但追給御馬為左大將上卿為本府督未著陣間於

宜陽殿奏解文參議等依上卿命著陣饗天慶元九

可取御馬之數先令示兩寮月日

諒闇年有饗及六七巡天曆八年八十六王卿在

左衛門陣間右大臣忝入不留此陣忝內辨少納言

起座立板敷下侍從並外記史不起不知何是承平七八

五十

左右大臣同就右大臣中間起泰內外記史不起後

日召勘之奉過狀安和元

御里第時右衛門陣有便儲饗而稱無例不儲之和應

元冷御物忌時御馬解文付藏人藏人留之更以詞

奏聞即返給之備忌或先無一寮頭助時左右共

止天慶九後院御馬有左右次將不奏令馬頭助令

取之例官牧無例天曆八九

重服次將取例天德四

後院謂公等
院朱雀院等

觸穢次將取例同九十三

不視事限奏解文分給馬寮令飼過限分取應和四

依御馬乘負少府生等乘例天曆九年十二

雨儀於承明門東廊壇上取之次將等北面西上列

立牽者跪壇上

御里內時以陣外為大庭無饗膳事而永保三年上卿

後明令立陣中應德元年上卿亦依去年例令立陣中

車宿廊北副柱引幕其前北面立几子床子其西南

上東西立辨以下床子御馬以東為上向南而立之

件等議若依雨儀准於承明門廊於陣外取之例

歟不可相叶晴日儀歟

八月十五日紫宸殿御覽信濃國勅自御馬裝束

當日早朝上殿御格子掃上御帳東南西三面帷掃

母屋北邊立御障子殿東第三四間中柱外面打簾

臺懸御簾母屋南面東西六間同懸之其內副東

御簾南北行立且大宋御屏風西不及北障子七

尺為內侍路御帳前三箇間立同御屏風南自件御屏風

西妻南北行又立同御屏風其內敷廣莖御帳東間

敷二色綾毯代四角置帛裏鎮子紙其上並立平丈

大床子二脚東西其上敷高麗綉其上敷管圓座一

凡字彙云居里反音已古人徒坐者又坐也兀云五忽反音机高而上平又高貌

枚御座東間屏風下南北敷行兩面端帖一枚為執柄

座南廂東第一二三間南邊去柱二許尺立兀子床

子北向大臣兩面納言綠二位參議獨床件兀子床

子子四位參議長床子並黃綃端敷物

子不及西御簾五許尺東廂南第一間立白木床子

二脚西向直茵南次將座北侍從座

里內駒牽儀三八月十六日信乃御馬

東宿廊副北柱東西行引幔東第一間不引為第二

間砌立兀子三脚許第一兀子前立獨床子二脚長

床子一脚北以上公卿料西北庭立長床子三行

東第一行辨少納言近衛將馬頭助等座

先例辨少納言與近衛將別床子也近例著同床子イカン如何

第二行外記史等座

第三行史生官掌座

南行東面去砌四丈許東西行曳幔當西北開幔門ラ

上卿以下著陣外記入解文於筥覽上卿上卿覽畢令持外記就弓場殿奏聞攝政坐里亭者藏人持參彼亭之後歸來下之

羽林要抄抄云上卿仰三御馬取同音稱唯先左近右馬右近徑下廳前退次右近右馬如紫漆下襲尻近例近御馬後下立指妨取馬引出幔外

上卿即著瓦子座外記以筥置瓦子前小床子兼又仰可入御馬之由兼又令告諸卿人人著座畢曳御馬入自西北幔門御馬六十疋二行調立北南先令曳曳分御馬院御料一疋攝政料一疋左次將率左馬頭右次將率右馬頭至御馬二行中央下襲尻如緒先三度行迎先左次將令取一疋出自馬蹤向上卿申云其印其毛申畢退入右又如此十疋取訖後上卿曰志波次上卿以下在座公卿近衛次將馬頭助等之在座者次第進給馬取馬綱一拜令曳出之後復座次又取殘御馬訖上卿召外記令取筥次賜馬人人相牽參

弓場殿付近衛次將令奏慶賀公卿一列四位五位
一列次將歸來仰聞食畢

裏書
上野九牧延喜式二十八日云七日甲斐勅
旨牧十七日甲斐穗坂牧二十三日信乃望
月牧廿五日武藏勅旨牧立野牧又十五日
信乃勅旨牧廿八日上野九牧以上六日
見延喜式此外承平官府叶三武藏
秩次牧時同小野牧御馬貢之云云

上野御馬御覽裝束

七日十三十七廿三廿八等國國御馬亦同之

當日早且上御格子掃部

立母屋御障子粧飾御帳上東南西帷南廂西第四

間中央鋪廣筵立大床子二脚近代第敷二色綾毯
代四角置鎮子其上立大床子可用塵藁大床子其
上敷高麗纏其上敷管圓座副北障子立廻大宋御
御屏風二帖其中敷小筵一枚其上立朱漆小倚子
為御裝物所南簀子西第三間西邊鋪小筵一枚為
上卿座南北近代第二間敷之今日不敷執柄座年
年例如此可尋陸奧交易御馬御覽又用此儀

平陽城地可... 交... 品... 文... 則... 且...
 上... 南... 北... 亦... 二... 間... 燒... 之... 今日... 不... 燒... 於... 西...
 然... 悲... 於... 南... 實... 子... 西... 隴... 三... 間... 西... 隴... 小... 甚... 一... 於...
 嶺... 風... 二... 地... 其... 中... 燒... 小... 甚... 一... 於... 其... 上... 立... 未... 和... 小... 於...
 上... 連... 高... 聚... 誠... 其... 土... 燒... 實... 圓... 裏... 隔... 其... 間... 五... 立... 顯... 大... 於...
 并... 四... 會... 此... 於... 其... 上... 立... 大... 於... 子... 其... 而... 其... 大... 於... 其...

江家次第卷第八

大... 本... 卷... 二... 則...

天保三年四月十日校畢

